

#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---

本縣103學年度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「報名資格遞補原則與時程」及「報名資格遞補申請表」

最新公告

發表者：訓育組

發佈於：2014-10-17 09:14:23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縣103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決策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 本縣103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比賽時間自103年10月14日(二)起至103年11月4日(二)止；團體項目比賽時間自103年11月17日(一)起至103年11月26日(三)止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 依103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陸、二、(二)報名相關規定：103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線上報名時間為103年11月20日9時起至103年12月25日17時止。請本縣獲得103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全國賽代表權之參賽者，或B組成績達80分以上之個人及團體詳齒捎有囁W遞補原則及時程，並依前開規定辦理全國賽報名作業及遞補申請。
- 四、 有關本縣103學年度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「報名資格遞補原則與時程」及「報名資格遞補申請表」請至桃園縣學生音樂比賽資訊網(<http://163.30.153.4>)或本局終身學習科最新消息專區([http://163.30.76.50/web\\_01.php](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1.php))下載。